

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（2015年修订）》的相关规定，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23日披露了《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至今累计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79），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6月22日公司累计新增借款约28.19亿元，超过2015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20%。

公司现就上述公告披露日至今的累计新增借款（含发行债券）情况予以披露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自2016年6月23日至2016年8月24日，公司累计新增借款约24.49亿元，其中银行借款约0亿元、发行债券（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间、交易所所有公募、私募债券等）12亿元、其他借款（包括但不限于信托借款、融资租赁等）约12.49亿元；自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8月24日，公司累计新增借款约52.68亿元，其中银行借款约3.59亿元、发行债券（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间、交易所所有公募、私募债券等）25亿元、其他借款（包括但不限于信托借款、融资租赁等）约24.09亿元。

公司2016年6月23日至今累计新增借款超过2015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20%，2016年1月1日至今累计新增借款超过2015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40%，主要系银行借款、其他借款、发行“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”（债券简称：16银亿01，债券代码：

118586)、“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二期) (品种一)”(债券简称: 16 银亿 02, 债券代码: 118656)、“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一期)”(债券简称: 16 银亿 04, 债券代码: 112404)、“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二期)”(债券简称: 16 银亿 05, 债券代码: 112412)、“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三期)”(债券简称: 16 银亿 06, 债券代码: 118780)、“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(第三期)”(债券简称: 16 银亿 07, 债券代码: 112433)等所致, 属于本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。

上述新增借款情况对公司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, 新增借款的统计口径为借款累计发生额, 敬请投资者注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新增借款情况的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银亿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